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洪維蔓
電話：7222309
電子信箱：mandy12@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1月13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09040906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共1個電子檔) (0409061A00_ATTCH1.docx)

主旨：有關彰化藝術高中承辦本縣「109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自主學習家長宣導講座」，請各校鼓勵家長參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109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辦理。
- 二、研習主題：自主學習家長宣導講座。
- 三、研習時間：109年11月28日上午10時至12時。
- 四、研習地點：彰化藝術高中藝術樓4樓展翼館。
- 五、研習講師：高雄市教育局林百鴻課程督學。
- 六、活動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yqzXvSdyjmtZmVRN8>。
- 七、注意事項：
 - (一)防疫期間，請配合現場戴口罩、量體溫、手部消毒及實名登記。
 - (二)研習地點恕不開放飲食。

教務處 收文:109/11/13



(三)因校內停車位不足，請儘量於週邊停車場停車。

正本：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國立彰化高級中學、國立員林高級中學、國立和美實驗學校、國立溪湖高級中學、國立鹿港高級中學、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彰化縣立田中高級中學、彰化縣立和美高級中學、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裝

訂

線